

中國現代小品經典



朝花夕拾

魯迅



中国现代小品经典

朝花夕拾

冀新登字 006 号

选题策划：王亚民 牛素琴

主 编：钟敬文

编 委：（以姓氏笔画为序）

王富仁 王德宽 朱金顺 刘 勇

钱振纲 徐 健 郭志刚 蔡清富

中国现代小品经典

朝 花 夕 拾

鲁 迅

河北教育出版社出版发行（石家庄市城乡街 44 号）

河北新华印刷一厂印刷

787×1092 毫米 1/32 3.375 印张 54,000 字 1994 年 5 月第 1 版

1994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5,000 定价：3.25 元

ISBN 7-5434-2148-8/I·131

責任編委：郭志剛

責任編輯：李連保

特約編輯：李 方

封面設計：張子康

散文

河北教育出版社

中国现代小品经典序

钟敬文

现代中国是处在历史上一个巨大的转形期！从 19 世纪中叶起，由于列强的政治和经济的侵略，我国社会从末期的封建社会沦落为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到了现代（五四运动以后），一方面帝国主义的侵略更加急剧了，另一方面广大人民在共产党的领导下对残余的封建势力和帝国主义进行了激烈的斗争。这种现象，直到 1949 年才告结束。它揭开了社会历史的新篇章。

在上述这段时期里（1919—1949），中国思想、文化，随着政治、经济等的剧变，也起了相应的重大变化。在五四运动前后产生和迅速发展的新文学活动就是这时期文化上大变化的一种有力表现。

小品散文是新文学中的一个门类。新的小品散文作品，随着新文学的兴起而产生和发展，而且曾经被当时的批评家和文学史家称为成绩比较突出的文学门类。

首先，这时期的小品散文作品集在数量上相当多，虽然没有严格的统计数字可据，但大体估计，总有近五百种吧？问题还不仅仅在数量上。这个时期的小品散文作家，由于各自家庭出身、个人资质以及教养、经历等的种种不同，使他们的作品，从主题、题材到艺术风格等都呈现出千差万别的状态。

这一时期作家们的作品在思想、情趣上，有的激进，有的热烈，有的幽默，有的凄婉，有的闲适，……在风格上则有的刚健，有的剽悍，有的清新，有的浓艳，有的淡素，……这些各异的形态，真如百花园里的群芳，颜色有红、白、蓝、黄，形体有肥、瘦、重、单，香气有强、弱、浓、淡，……乍一接触，使人大有目迷五色，耳惑五声的感觉。

自然，这些纷繁不一的作品，从质量上看，有些是很卓越的，有些则比较一般；从反映时代的精神上看，彼此颇有强、弱、深、浅之分。但是，它们是同属一个时期的文化产物，不管彼此有怎样的距离，总不能不多少地带着同时代的社会色彩。何况既是成名作家的作品，在艺术上就都应

有自己的一些特色吧？这就使它们在时间过去了四十多年乃至七十多年之后，还有一定存在价值的原因。

现在的多数读者，对于这些情思和风格各异的历史上的作品，也可以有些不同的态度。他们对于那些时代精品，除了领会它的思想、情趣之外，还可以深深品味它的艺术风格。对于那等次稍低的作品，在内容上可以了解作者的心态，艺术上也可以领略它们的某些长处（如果一点长处也没有，它就不应入选了）。总之，作为一种时代的艺术心声，这些作品多少是值得一读的。

这只是就一般读者说的，至于对于那些文学史家、文学批评家，乃至文化史家，它们的作用就不只于此了。他们既可以从这大量的作品中诊出那时代的脉搏，还可以对于某些作品进行专精的研究，以求得对当时某些作家们的精神风貌和时代习尚等的理解。

由于上述的原因，我觉得今天河北教育出版社下决心编纂、出版这套丛书（多数已经绝版多年，现在一般图书馆也不大容易找到的散文集子的汇集），是一种真正有裨益于繁荣新时代文化事业的好事！我想海内外人士及一般读者对此都应有同感吧。

1992. 6. 23 北师大

编辑例言

一、本丛书以选编小品散文集为主，兼及其它类别的散文集。计划选编著名作家和不同思想倾向、艺术流派作家的散文集百余种，力图为读者提供历史上不同情趣、多样风格的读物和研究资料。

二、依据本丛书的计划，酌情选编了有一定代表性又不大容易找到的散文集。为了使更多作家的作品入选，每个作家入选的散文集不超过二种。望读者以历史的眼光阅读、考察。

三、本丛书所收的散文集，原则上采用初版本，初版本难于找到的，选用了再版本。编者对原书的文字一般不做改动，仅对明显的错字做了校勘（校正文字用〔 〕标出）。有少数健在作家

的作品收入本丛书时，作家做了一些必要的改动。

四、为了保持所收集子的原貌，有个别散文集原附有诗歌、小说或译作，本丛书不做变动，照样收入。

五、本丛书一般是每集一册，但因具体情况不同，也有少数作家的两个集子合编为一册的。

小 引

我常想在纷扰中寻出一点闲静来，然而委实不容易。目前是这么离奇，心里是这么芜杂。一个人做到只剩了回忆的时候，生涯大概总要算是无聊了罢，但有时竟会连回忆也没有。中国的做文章有轨范，世事也仍然是螺旋。前几天我离开中山大学的时候，便想起四个月以前的离开厦门大学；听到飞机在头上鸣叫，竟记得了一年前在北京城上日日旋绕的飞机。我那时还做了一篇短文，叫做《一觉》。现在是，连这“一觉”也没有了。

广州的天气热得真早，夕阳从西窗射入，逼得人只能勉强穿一件单衣。书桌上的一盆“水横枝”，是我先前没有见过的：就是一段树，只要浸在水中，枝叶便青葱得可爱。看看绿叶，编编旧

稿，总算也在做一点事。做着这等事，真是虽生之日，犹死之年，很可以驱除炎热的。

前天，已将《野草》编定了；这回便轮到陆续载在《莽原》上的《旧事重提》，我还替他改了一个名称：《朝花夕拾》。带露折花，色香自然要好得多，但是我不能够。便是现在心目中的离奇和芜杂，我也还不能使他即刻幻化，转成离奇和芜杂的文章。或者，他日仰看流云时，会在我的眼前一闪烁罢。

我有一时，曾经屡次忆起儿时在故乡所吃的蔬果：菱角，罗汉豆，茭白，香瓜。凡这些，都是极其鲜美可口的；都曾是使我思乡的蛊惑。后来，我在久别之后尝到了，也不过如此；惟独在记忆上，还有旧来的意味留存。他们也许要哄骗我一生，使我时时反顾。

这十篇就是从记忆中抄出来的，与实际容或有些不同，然而我现在只记得是这样。文体大概很杂乱，因为是或作或辍，经了九个月之多。环境也不一：前两篇写于北京寓所的东壁下；中三篇是流离中所作，地方是医院和木匠房；后五篇却在厦门大学的图书馆的楼上，已经是被学者们挤出集团之后了。

一九二七年五月一日，鲁迅于广州白云楼记。

目 录

狗·猫·鼠·····	(1)
阿长与《山海经》·····	(12)
《二十四孝图》·····	(20)
五猖会·····	(28)
无常·····	(33)
从百草园到三味书	
屋·····	(42)
父亲的病·····	(48)
琐记·····	(55)
藤野先生·····	(64)
范爱农·····	(72)
后记·····	(82)

狗·猫·鼠

从去年起，仿佛听得有人说我是仇猫的。那根据自然是在我的那一篇《兔和猫》，这是自画招供，当然无话可说，——但倒也毫不介意。一到今年，我可很有点担心了。我是常不免于弄弄笔墨的，写了下来，印了出去，对于有些人似乎总是搔着痒处的时候少，碰着痛处的时候多。万一不慎，甚而至于得罪了名人或名教授，或者更甚而至于得罪了“负有指导青年责任的前辈”之流，可就危险已极。为什么呢？因为这些人脚色是“不好惹”的。怎地“不好惹”呢？就是怕要浑身发热之后，做一封信登在报纸上，广告道：“看哪！狗不是仇猫的么？鲁迅先生却自己承认是仇猫的，而他还说要打‘落水狗’！”这“逻辑”的

奥义，即在用我的话，来证明我倒是狗，于是而凡有言说，全都根本推翻，即使我说二二得四，三三见九，也没有一字不错。这些既然都错，则绅士口头的二二得七，三三见千等等，自然就不错了。

我于是就间或留心着查考它们成仇的“动机”。这也并非敢妄学现下的学者以动机来褒贬作品的那些时髦，不过想给自己预先洗刷洗刷。据我想，这在动物心理学家，是用不着费什么力气的，可惜我没有这学问。后来，在覃哈特博士（Dr.O.Dähnhardt）的《自然史底国民童话》里，总算发见了那原因了。据说，是这么一回事：动物们因为要商议要事，开了一个会议，鸟，鱼，兽都齐集了，单是缺了象。大会议定，派伙计去迎接它，拈到了当这差使的阄的就是狗。“我怎么找到那象呢？我没有见过它，也和它不认识。”它问。“那容易，”大众说，“它是驼背的。”狗去了，遇见一匹猫，立刻弓起脊梁来，它便招待，同行，将弓着脊梁的猫介绍给大家道：“象在这里！”但是大家都嗤笑它了。从此以后，狗和猫便成了仇家。

日耳曼人走出森林虽然还不很久，学术文艺却已经很可观，便是书籍的装潢，玩具的工致，也无不令人心爱。独有这一篇童话却实在不漂亮；结怨也结得没有意思。猫的弓起脊梁，并不是希

图冒充，故意摆架子的，其咎却在狗的自己没眼力。然而原因也总可以算作一个原因。我的仇猫，是和这大大两样的。

其实人禽之辨，本不必这样严。在动物界，虽然并不如古人所幻想的那样舒适自由，可是噜苏做作的事总比人间少。它们适性任情，对就对，错就错，不说一句分辩话。虫蛆也许是不干净的，但它们并没有自鸣清高；鸷禽猛兽以较弱的动物为饵，不妨说是凶残的罢，但它们从来就没有竖过“公理”“正义”的旗子，使牺牲者直到被吃的时候为止，还是一味佩服赞叹它们。人呢，能直立了，自然是一大进步；能说话了，自然又是一大进步；能写字作文了，自然又是一大进步。然而也就堕落，因为那时也开始了说空话。说空话尚无不可，甚至于连自己也不知道说着违心之论，则对于只能嗥叫的动物，实在免不得“颜厚有忸怩”。假使真有一位一视同仁的造物主，高高在上，那么，对于人类的这些小聪明，也许倒以为多事，正如我们在万生园里，看见猴子翻筋斗，母象请安，虽然往往破颜一笑，但同时也觉得不舒服，甚至于感到悲哀，以为这些多余的聪明，倒不如没有的好罢。然而，既经为人，便也只好“党同伐异”，学着人们的说话，随俗来谈一谈，——辩一辩了。

现在说起我仇猫的原因来，自己觉得是理由

充足，而且光明正大的。一，它的性情就和别的猛兽不同，凡捕食雀鼠，总不肯一口咬死，定要尽情玩弄，放走，又捉住，捉住，又放走，直待自己玩厌了，这才吃下去，颇与人们的幸灾乐祸，慢慢地折磨弱者的坏脾气相同。二，它不是和狮虎同族的么？可是有这么一副媚态！但这也许是限于天分之故罢，假使它的身材比现在大十倍，那就真不知道它所取的是怎么一种态度。然而，这些口实，仿佛又是现在提起笔来的时候添出来的，虽然也像是当时涌上心来的理由。要说得可靠一点，或者倒不如说不过因为它们配合时候的嗥叫，手续竟有这么繁重，闹得别人心烦，尤其是夜间要看书，睡觉的时候。当这些时候，我便要用长竹竿去攻击它们。狗们在大道上配合时，常有闲汉拿了木棍痛打；我曾见大勃吕该尔(P.Bruegel d. Ä)的一张铜版画Allegorie der Wollust上，也画着这回事，可见这样的举动，是中外古今一致的。自从那执拗的奥国学者弗罗特(S.Freud)提倡了精神分析说——Psychoanalysis，听说章士钊先生是译作“心解”的，虽然简古，可是实在难解得很——以来，我们的名人名教授也颇有隐隐约约，检来应用的了，这些事便不免又要归宿到性欲上去。打狗的事我不管，至于我的打猫，却只因为它们嚷嚷，此外并无恶意，我自信我的嫉妒心还没有这么博大，当现下“动辄获